

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梁艳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半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